

淡江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生活與法律	授課 教師	李玥慧 LEE, YUEH-HUI
	LIFE AND LAW		
開課系級	公民社會參與 A	開課 資料	必修 單學期 2學分
	TNUSB0A		
學 門 教 育 目 標			
<p>一、引導學生關懷國際現勢與全球發展議題，拓展國際視野。</p> <p>二、培養學生對政治體制的認識，並瞭解其運作方式。</p> <p>三、強化學生的法律學識及在生活層面的應用。</p> <p>四、蘊育學生對公共事務的觀察能力及參與意願。</p>			
校 級 基 本 素 養			
<p>A. 全球視野。</p> <p>B. 資訊運用。</p> <p>C. 洞悉未來。</p> <p>D. 品德倫理。</p> <p>E. 獨立思考。</p> <p>F. 樂活健康。</p> <p>G. 團隊合作。</p> <p>H. 美學涵養。</p>			
課程簡介	<p>本課程為半學期之通識課程，屬於法學基礎入門課程。現代生活中與法律議題相關者無所不在，也隨著個人年齡、時空環境和生活經驗的發展而有所差異。本學期除了基本法學概念的講授外，將以主題和案例的方式讓同學能夠對各該法律議題的爭點、實定法有更深一層的認識和理解，並且能夠在面對大學日常生活常見的法律問題時，能具備初步的法學能力和素養。</p>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校級基本素養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：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：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：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：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校級基本素養」之相關性：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「校級基本素養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校級基本素養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校級基本素養」。(例如：「校級基本素養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。)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校級基本素養
1	1.具備現代公民對法律的基本認知。 2.運用網路資源搜尋法規及檢索判決的能力。 3.尋求專業而正確法律協助的基本知識。		C4	DE

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方法	評量方法
1	1.具備現代公民對法律的基本認知。 2.運用網路資源搜尋法規及檢索判決的能力。 3.尋求專業而正確法律協助的基本知識。	講述、討論、問題解決	紙筆測驗、報告、上課表現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7/02/26~ 107/03/04	課程介紹與評分說明；導論	
2	107/03/05~ 107/03/11	法律的意義；現行法令查詢方法；網路上法律資源/資料庫介紹	
3	107/03/12~ 107/03/18	法律的分類；國內法體系之介紹	
4	107/03/19~ 107/03/25	法學基本概念(一)人民與國家：法治國基本原則、法律保留與比例原則	
5	107/03/26~ 107/04/01	法學基本概念(二)人民與國家：有權利應有救濟	
6	107/04/02~ 107/04/08	學生報告、討論與評論	

7	107/04/09~ 107/04/15	生活中的民法(一)	
8	107/04/16~ 107/04/22	生活中的民法(二)	
9	107/04/23~ 107/04/29	期中回顧與檢討	
10	107/04/30~ 107/05/06	期中考試週	
11	107/05/07~ 107/05/13	生活中的民法(三)	
12	107/05/14~ 107/05/20	消費者保護法(一)	
13	107/05/21~ 107/05/27	消費者保護法(二)	
14	107/05/28~ 107/06/03	性別與法律(一)	
15	107/06/04~ 107/06/10	性別與法律(二)	
16	107/06/11~ 107/06/17	生活中的刑法(一)	
17	107/06/18~ 107/06/24	期末回顧與檢討	
18	107/06/25~ 107/07/01	期末考試週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1.上課時間請勿使用手機或電腦進行與課程無關之使用。 2.不得缺席超過3次。如逾3次須有正當理由，否則將影響學期成績。 3.需積極參與課堂討論。 4.視課堂進度將規劃分組報告，請同學分組報告相關法律案例和評析。		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		
教材課本	1.鄭仰峻、鄭乃文、陸敏清，2016，法律與生活，元照出版。 2.李太正、王海 南、法治斌、陳連順、黃源盛、顏厥安，2016，法學入門，元照出版。 3.教師自 編的教材。		
參考書籍	1.黃榮堅，2017，靈魂不歸法律管：給現代公民的第一堂法律思辨課，商周出 版。2.邁可·桑德爾，2011，正義：一場思辯之旅，商周出版。 3.民間司改 會，2009，大法官給個說法(2)：人與制度的戰爭，新學林。 其他參考書籍或資 料於課堂上另行補充。		
批改作業 篇數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： 5.0 % ◆平時評量： % ◆期中評量：40.0 % ◆期末評量：45.0 % ◆其他〈課堂報告〉：10.0 %		
備 考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〈網址： 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CS/main.php 〉業務連結「教師教學 計畫表上傳下載」進入。 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	